关于永赢上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根据《永赢上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上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关于永赢上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的公告》的有关规定,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对永赢上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债永赢,扩位简称:科创债 ETF 永赢,基金代码:511150,以下简称"本基金")进行基金份额折算与变更登记。现将折算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结果

(一) 折算方式

根据约定的基金份额折算方法:

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前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100。

折算后每份基金份额对应的面值为 100.00 元, 折算日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日基金资产净值/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总额。

(二) 折算结果

2025 年 9 月 18 日,本基金折算前,基金份额总额为 2,953,090,333.00 份,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1 元;本基金折算后,基金份额总额为 29,530,903.00 份,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144 元。

基金管理人已按照上述折算方式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进行了折算,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变更登记。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的基金份额采用截位法保留至整数位,不足1份部分归入基金资产,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二、重要提示

1、基金份额折算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实质性变化。除小数点尾数处理外,基金份额折算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照折算后的基

金份额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 2、因基金份额折算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基金份额折算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maxwealthfund.com)查阅并详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也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进行咨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9日